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核查意见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能科股份”）拟采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龚军、曹丽丽、新余深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盐城申宏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4名交易对方持有的上海联宏创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对能科股份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能科股份在敏感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的股价变动情况

2018年7月11日，能科股份通过公告形式对外披露了上市公司筹划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龚军、曹丽丽、新余深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盐城申宏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4名交易对方持有的上海联宏创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具体披露的信息包括交易标的、交易对方、实施方式等关键信息，该等信息属于对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因此2018年6月12日—2018年7月10日为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

根据 WIND 提供的交易数据，上述期间能科股份和上证综数（代码：000001.SH）、信息技术指数（代码：882008.WI）、电气设备指数（代码：882210.WI）的收盘价格以及涨跌幅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股、点

项目	上市公司股价	大盘因素	行业因素	
		上证综指	信息技术指数	电气设备指数
2018年6月12日	20.38	3,079.80	3,447.88	3,731.61
2018年7月10日	18.76	2,827.63	3,113.86	3,408.02
涨跌幅	-7.22%	-7.38%	-9.03%	-8.97%
偏离值	-	0.16%	1.81%	1.75%

注：偏离值=公司股价涨跌幅-上述各个指数的涨跌幅

由上表可见,剔除大盘因素影响后(即计算能科股份与上证综指涨幅偏离值),能科股份前20个交易日的累计涨跌幅为0.16%,远低于累计涨跌幅20%的标准。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即计算能科股份与信息技术指数或电气设备指数涨幅偏离值),能科股份前20个交易日的累计涨跌幅为1.81%和1.75%,均远低于累计涨跌幅20%的标准。

二、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长城证券查询了能科股份股价在影响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内的股价波动情况以及上证综数、信息技术指数、电气设备指数的波动情况。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能科股份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20%;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能科股份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20%。因此,本次交易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内,能科股份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规定的累计涨跌幅相关标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价格波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项目主办人：



白毅敏



高俊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3日

